

重庆太极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商业系统明确房产管理责任的通知

商管发【2018】43号

签发人：李阳春

各商业公司：

为分清各单位房产管理关系，明确房产管理责任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管理责任划分原则

各单位根据房产实际使用情况，结合商管发【2018】41号文件下发的《商业资产清理表》明确资产管理责任，尤其是各单位交叉使用房产，应根据“谁受益谁管理谁承担费用”的原则，房产租金收益、税费、保险费等费用由使用单位承担并管理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1、无资产账的房产，请各司根据重庆太极【2017】782号文聘请评估机构开展资产评估，按评估值投保。

2、现各单位房产进一步清理中，明确房产管理关系不限于《商业资产清理表》中的房产，待资产清理后进一步完善，以各单位实际使用及管理房产为准。

三、请各单位第一负责人高度重视并明确每处房产的管理责任，如因管理责任不明确漏保造成的财产损失，由各单位第一负责人承担相关责任。

重庆太极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商业管理部

2018年12月26日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